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部门2019年度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概况

第二部分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五、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九、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批复表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十三、2019-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关于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概况

1.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实施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安全、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2、负责食品行政许可的监督实施。

3、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

4、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组织查处违法行为。

5、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6、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7、负责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以及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有关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8、指导县区、开发（度假）园区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

9、承担玉溪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指导县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业务工作。

11、承担玉溪市人民政府及玉溪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2、负完成年度年度食品药品抽样、检验计划及日常监督检验，接受辖区内药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送样检验。

13、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提供评价和监测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设14个内设机构（正科级），1个派出机构，2个下属事业单位。

14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计划财务科、政策法规科、综合协调与应急科、食品生产监管科、食品流通监管科、餐饮食品监管科、药品生产监管科、药品流通监管科、保健品化妆品监管科、医疗器械监管科、玉溪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玉溪市食品药品投诉举报中心）、行政审批科、人事科。

1个派出机构：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个下属事业单位：玉溪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价中心。

（三）重点工作概述

1. 餐饮营业额增速情况

2018年，我局餐饮营业额增速任务目标：一、二、三、四季度分别达到18.8%、18.6%、18.3%、18%。2018年全市纳入统计部门限额以上餐饮企业（年营业额200万元以上）共计33家（其中3家退库），占全市餐饮服务单位总数的0.31%。根据省统计局反馈，全市餐饮业营业额增速完成17.1%，居全省第三位。

1. 2018年，我局向上争取资金任务目标：2018年经常

性争取任务800万元。全年共完成向上争取资金1004.24万元（其中15万元未通过财政部门争取）。

1. 全力推进“双创”，食品安全监管水平稳步提升。将文

明城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与日常监管工作相结合，不断在精细化、规范化管理上下功夫，完善食药安全“党政同责、政府负责、部门监责、企业主责、社会共责”的责任体系。**强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三环节监管**

1. 突出监管整治与宣传引导，筑牢药械安全“防火墙”。

**一是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牵头起草并经市委全面深化改革会议审议通过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二是扎实开展药械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工作。**药品零售企业飞行检查158家，开展了中药饮片质量集中整治、药品安全源头治理、保健食品欺诈虚假宣传、医疗器械严重违法广告等专项整治20项。**三是全面加强疫苗质量安全监管。**牵头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疫苗流通监管工作的通知》，有效规范了疫苗质量管理工作。**四是强化化妆品监督抽验。**完成国抽、省抽、市抽共抽化妆品69批，检出不合格产品10批，不合格率为14.5%。**五是积极开展食品药品监督抽检。**完成食品国抽651批次、省抽508批次、食用农产品1306批次。**六是全力开展食品药品检验检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共承担食品检验任务1418批次**。七是认真做好“四项监测”工作，**上报MDR报告数742份。

1. 综合工作稳步推进，实现监管与服务并重。**一是深化**

**“放管服”改革。**接件10469件、受理9584件、办结9500件，正在办理84件，按时办结率100%、企业满意率100%。**二是积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受理群众投诉举报184件，均按时办结。**三是加大案件查处力度。**全市共办理各类案件423件，罚没款215.48万元。**四是创新食药监管方式，在全省率先推进“智慧食药监”建设。**

1. **多形式、多层面开展宣传活动。**以3·15消费者权益

保护日、3·31“12331”宣传日、食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等活动，全年与玉溪日报，多层次、多方位开展宣传活动，积极构建食药安全社会共知共治格局。

7、共完成药品检验677批次。已出具检验报告674批次，其中：基本药物抽验150批次，监督抽检469批次，委托检验50批次，能力验证5批次。合格药品591批次，不合格药品78批次，5批次不出具检验结论，合格率87.7%。

8、食品检验。完成食品抽检任务1418批次。在已出具检验报告的批次中，合格1163批次，不合格29批次，仅出具风险监测数据不判定结果的样品38批次，合格率94.6%。

9、保健食品及化妆品。2018年度共接收保健食品及化妆品42批次，其中保健食品监督抽检20批次，化妆品监督抽检20批次，保健品委托检验2批次。

10、能力验证。2018年度报名参加中检院4个项目能力验证。

11.全市共上报MDR报告数942份，百万人口报告数413.44，严重报告105份，严重报告比例达11.15%。

第二部分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单位共3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3个；部分供给单位0个；特殊供给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个。截止2018年12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98人，其中：行政编制57人，事业编制41人。在职实有94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94人，财政部分供养0人，非财政供养0人。

离退休人员29人，其中： 离休 0人，退休 29人。

车辆编制6辆，实有车辆7辆。

**二、**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2019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2597.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587.69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9.66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597.35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少1588.41 万元，减少率37.95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财政未安排我部门项目经费，2018年项目经费预算为 1533.6万元，项目经费收入预算减少较大。另外在2018年下达时，去部门共有在职人员97人，2019年下达预算人数为94人，减少了三人，故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收入预算减少。

其中:本年收入2597.3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597.35万元（本级财力2587.69万元，专项收入0万元，执法办案补助0万元，收费成本补偿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0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万元，其他非税收入安排9.66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0万元。

以上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将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在执行中依法依规作相应调整。

**三、**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97.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97.3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本级财力安排支出2597.35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少1588.41万元，减少率37.95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财政未安排我部门项目经费，2018年项目经费预算为 1533.6万元，项目经费支出预算减少较大。另外在2018年下达时，我部门共有在职人员97人，2019年下达预算人数为94人，减少了三人，故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算减少。

（一）预算单位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按功能科目分类说明，主要用于：

1、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54.9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食品药品检验所及药品评价中心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其中：市局机关运行经费1404.32万元，食品药品检验所运行经费581.63万元，药品评价中心运行经费69万元。

2、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22万元，主要用于本局机关和下属两个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85.0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61.8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3.23万元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补助支出7.12万元。

窗体底端

2、210卫生健康支出138.43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48.67万元、事业单位医疗31.4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58.35万元。

3、221住房保障支出146.7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137.54万元、购房补贴9.2万元。

（二）预算单位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1. 301工资福利支出1841.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2.2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663.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3.7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 30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83.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2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4. 310资本性支出8.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三）预算单位本级财力安排列支本级项目情况

 无。

四、关于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预算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列入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情况

无。

（二）与中央、省配套事项

无。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五、关于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无。

六、关于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42.54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无增减。其中：公务接待费17.92万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费24.62万元，与上年一致。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 2597.35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少1588.41 万元，减少率37.95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财政未安排我部门项目经费，2018年项目经费预算为 1533.6万元，项目经费收入预算减少较大。另外在2018年下达时，去部门共有在职人员97人，2019年下达预算人数为94人，减少了三人，故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收入预算减少。

2019年我部门预算支出比上年减少54.81万元，减2%。减少的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3人，造成工资福利支出和人均公用经费相应减少。2018年下达我部门预算在职人员97人，2019年下达预算人数为94人，净减少了三人。其中：市局机关调市纪委3人、调安监局1人，退休2人；药检所事业人员招录1人，药品评价中心事业人员招录2人。

八、关于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项目支出预算变动原因说明

无。

九、关于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25号）要求， 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一级项目7 个，二级项目 4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33.6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一级项目 7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37.8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二级项目 4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5.8万元。2019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一级项目 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二级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2019年与2018年相比减 11 个。减少的原因是：2019年财政未安排我部门项目经费，因此绩效评价项目0个，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项目绩效预期达到的效果：无**。**

**十、**2019-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通过2019-2021年三年时间的建设和发展，统一权威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全面完善，适应新体制的工作机制基本完善；监管队伍素质全面提高，科学监管水平明显提高；基础设施和技术装备建设得到完善和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和信息化水平得到大的提升；安全责任得到全面落实，公众饮食用药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基本建立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治理能力、产业发展水平和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到2021年，实现以下具体发展目标:

——安全形势持续向好。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药品安全评价性抽验总体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确保不发生重特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食品药品安全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公众对食品药品安全的满意度显著提高。

——全程可追溯水平显著提升。推进“互联网+食品药品监管”、“互联网+农业”建设，强化各类基础数据库、追溯系统建设，形成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统一高效的食品药品监管信息系统，打造“智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实现高风险食品、大宗农产品、药品的全程可追溯。

——技术支撑能力显著提升。全面完成玉溪市食品安全检（监）测能力项目建设，推进市级食品药品检验检测机构分设，依托省食品药品检验检测院技术、资源优势，将玉溪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列为云南省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分院，综合技术实力和水平全面提升，食品药品检验能力大幅提高，市级食品药品检验能力达到90%以上。

——食品药品抽检覆盖率显著提升。全市行政区域内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4份/千人.年，食品抽检信息100%公布；药品监督抽验不低于600批次/年，基本药物、高风险药品监督抽验全覆盖。

——执法装备水平显著提升。市、县、乡三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行政执法机构基本装备标准化配备率达到90%，各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机构以及监管执法个人终端实现互联互通。

十一、其他公开信息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全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30.55万元，其中：公用经费安排466.99万元，业务工作经费安排63.56万元，2018年全年机关运行经费509.99万元，其中公用经费安排444.43万元，业务工作经费65.56万元，2019年比2018年增加20.56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计提的工会经费、福利费增多。

公用经费安排预算主要用于维护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还包含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经及局机关办公用房租金。

业务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弥补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劳务费等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资产总额2760.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88.12万元，固定资产1130.0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在建工程1174.05万元、无形资产168.72万元。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政府采购 0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2个，采购预算资金14.15万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减少1310.2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财政未安排我部门项目经费预算，我部门在公用经费各业务工作经费中申请了政府采购项目2个，采购预算资金14.15万元。而2018年财政安排我部门项目经费1533.8万元，涉及政府采购项目7个，采购预算资金1310.2万元，因此比上年减少较大。

2019年采购预算资金14.15万元分别是：食品药品检验所实验楼安保服务项目5.71万元，药品评价中心购置办公设备项目8.44万元。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专业名词解释

1、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劳动报酬和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障缴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用于行政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费和其他补贴 、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的支出。

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用于监管队伍人员培训、设备更新、软件开发、业务宣传、综合考核等方面的支出。

5、药品事务：反映用于药品监管工作方面，含药品不良反应暨药物滥用监测的支出。

6、化妆品事务：反映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7、医疗器械事务：反映用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8、食品安全事务：反映用于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监管方面的支出。

9、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包括：用于综合协调办案支出即12331举报投诉奖励、突发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综合协调办案、执法人员培训、聘请法律顾问、执法案卷评查等方面的支出； “四品一械”抽样检验的支出和在查办案件过程中复检和随机检查抽检支出；非税收入成本性开支和执法办案补助支出等。

第四部分：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五、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九、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批复表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十三、2019-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玉溪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2月3日